

- 三、台灣的產業結構發展卻很特殊，主計總處的資料顯示，去年（104）服務業的占比為 62%，比起十年前的 66%明顯地下滑，即便比起 20 年前的 63%，也沒有任何「長進」。而在一個能源如此缺乏的經濟體，工業部門卻可以維持相當高的比重，20 年前占 34%，去年更高達 35%，和其他發達國家完全不同。以一個被國際貨幣基金列為「富裕」類的經濟體，這樣的產業結構是非常特殊，甚至是不正常的。這中間的主要因素，還有待探討，但我們認為重要因素之一是，中國大陸崛起提供了台灣製造業絕佳機會去供應關鍵零組件，維繫了工業發展的環境，服務業卻沒有相同的發展機會。
- 四、但是，服務業畢竟已占到經濟生產的六成以上，任何想要促進經濟成長的政策，都不應該忽視其重要性，而僅將眼光停留在占比只有它一半左右的工業或製造業。而這剛好就是目前蔡準總統五大產業政策的明顯問題，因為完全看不到服務業在未來的經濟動能中要扮演何種角色。即便是政治學者出身的準行政院發言人童振源都能看出問題的嚴重性，並在媒體點出了這個問題，認為服務業對經濟成長的貢獻度一路下滑，就必須特別重視，讓它成為新總統「經濟改革」的重點。
- 五、台灣的服務業有幾大特色：首先，雖然占比最高，但由於企業家數過多（超過百萬家），平均規模過小，難以投入研發，影響了科技化、競爭力和新需求的創造。例如，陸方標榜高科技的「健身俱樂部」已經進入台灣，而台灣竟然沒有一家像樣的健身俱樂部可以匹敵；僅有一家具規模的業者也是港商，顯示本土業者因規模不大、缺乏「規模經濟」而不願意投資硬體。其二，受限於語言文化，極少國際化的能量。美國有麥當勞、肯德基等規模龐大的跨國服務企業，英國有渣打銀行、伏得風電訊，法國有家樂福，日本有吉野家、優衣庫等，連韓國都有 Spao 快時尚大舉入台，台灣除了極少數餐飲業艱辛地在中國大陸和東南亞緩慢擴點以外，難以顯著地跨越太平洋或大西洋。其三，專業服務業保護嚴重、發展緩慢、法規遲滯，難以適應現代社會需要。例如外國教育事業難以進入台灣、外國白領在台灣長期只能教外文，難以雇用為一般員工，連高餐大要和法國藍帶學院合作都不得其門而入，難以國際化。第三方支付落後國外十年以上，現在陸方要大舉侵台，我國卻毫無因應政策。

（十四）本院徐委員榛蔚，鑒於中華民國紅十字會以發展博愛服務事業為宗旨，為我國政府根據日內瓦公約於民國 42 年制訂專法而設立之民間組織，具有國家賦予之法定責任，於國際人道活動時亦被國際普遍認可，實為我國不可或缺之軟實力，有其存在之必要性，然其相關法規自民國 89 年修正後未再有所異動，或有不合時宜之情形，爰要求行政院及相關單位應儘速檢討紅十字會相關法規並進行修正，使其得更適切符合現行國情需求與國際規範，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我國政府自民國 42 年制訂專法設立中華民國紅十字會迄今，其代表我國政府參與國際人道與災難相關救援活動，具有國家賦予之法定責任，亦為國際所普遍認可，係我國於外交困境之中，不可或缺之國際人道活動軟實力；且於國內，亦參與相關救援服務相關事項，如每年 5 月至 9 月期間，即在全台各危險水域設立服務站，投入紅十字會救生隊服勤，為夏日水域安全付出實際行動，紅十字會之存在，非其他組織可取代，亦非可任意廢止。
- 二、然於民國 89 年曾進行修法迄今，未再有過相關法規檢討，於國內外情勢日新月異之際，實有檢討相關法規之必要，爰要求行政院及相關單位應儘速檢討相關法規並進行修正，使紅十字會精神得以繼續延續，為台灣之國際人道角色繼續發聲。

（十五）本院徐委員榛蔚，鑒於財政部為推動 E 化退稅新制，自今（105）年 5 月 1 日起由中華電信提供電子化退稅服務，並於機場端出境區設置服務櫃檯及自退稅機具（Kiosk），消費新臺幣 24,000 元以上大額退稅部分，除機場辦理外，亦另新增 4 家百貨業者開放辦理，但須同家百貨品牌始得累計，且集中於北部（3 家）及南部（1 家）地區，對區域發展顯呈不均，雖財政部表示由於建置成本考量，設點以退稅金額及外籍旅客來店量為優先考量，然提振地方經濟發展、刺激外籍旅客在地消費應為中央政府首要任務，爰要求財政部應以區域發展均衡為優先考量，研議於各區域機場之外新增設置大額退稅據點，以期增加外籍旅客取得退稅款項便利度、在台持續消費，並達超越國際之目標，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去（104）年全國來台觀光旅客人數突破千萬，財政部為盼使外籍旅客更易取得退稅款項、在台持續消費，推行 E 化退稅新制，自今年 5 月 1 日起由中華電信提供電子化退稅服務，政府並與 1,400 多家業者簽約，其中將近 100 家業者可提供外籍旅客現場小額對稅，而於北部及南部地區更允許共 4 家百貨業者得辦理消費新臺幣 24,000 元以上大額退稅。
- 二、雖財政部表示由於建置成本考量，設點以退稅金額及外籍旅客來店量為優先考量，故僅擇北部及南部地區 4 家百貨業者辦理大額退稅業務，對區域發展顯呈不均，爰要求財政部應研議於各區域機場之外新增設置大額退稅據點，以提振地方經濟發展。

（十六）本院徐委員榛蔚，針對花蓮機場並無銀行業常設櫃檯提供入出境旅客兌幣服務，僅有臺灣銀行花蓮分行以臨時櫃檯方式於遇